

历史与伦理：乔治·艾略特的《罗慕拉》

毛 亮

内容提要 本文通过对乔治·艾略特的历史小说《罗慕拉》的解读，试图揭示这部作品蕴涵的伦理与历史关怀。作为维多利亚时期的一位哲人小说家，艾略特非常关注在基督教信仰日益受到科学与现代性社会发展挑战的背景下，英国社会所面临的道德价值与伦理生活的危机。通过表现15世纪末佛罗伦萨社会里中世纪基督教秩序与世俗政治以及人文主义思想之间的冲突，艾略特试图说明现代性社会必须要在被宗教所代表的、能够超越个体的终极价值关怀与世俗化过程中产生的自由主义与个人主义之间寻找到一个新的道德及伦理价值的综合。现代社会无法再回到中世纪基督教的政治—社会秩序，但是完全以“人”本身（欲望和理性）为最高价值的文化与道德定位也无法解决现代人面临的精神困境。《罗慕拉》是艾略特思考现代人伦理生活的哲理小说；同时，《罗慕拉》将个体的道德成长与宏观层面上人类社会的整体演进紧密地结合起来，开创了艾略特晚期小说作品的基本模式。从这个意义上说，《罗慕拉》也标志着艾略特小说创作生涯中的一个承前启后的转折点。

关键词 乔治·艾略特 《罗慕拉》 文艺复兴 人文主义 个人主义 萨瓦诺拉 维多利亚历史小说 伦理学

《罗慕拉》(Romola)是乔治·艾略特(George Eliot)小说中一部颇不寻常的作品。^①作为艾略特作品中唯一的一部历史小说，《罗慕拉》的写作同时代表着艾略特文学思想和理念的一个相当关键性的转变。我们知道在出版《罗慕拉》之前，艾略特已经完成了《牧师生活图景》(Scenes of Clerical Life)、《亚当·比德》(Adam Bede)和《佛洛斯河上的磨坊》(The Mill on the Floss)。当时的艾略

特在读者心中已经成为描写英国本土乡村生活的杰出作家；可是《罗慕拉》讲述的却是15世纪末文艺复兴鼎盛时期发生在意大利佛罗伦萨的一个历史故事。熟悉艾略特生平的人都知道，为了写作这本小说，艾略特投注了大量心血：她先后两次与乔治·亨利·刘易斯访问该城，所阅读过的各种历史文献多达两百余种，留下的笔记就有数十本之多。虽然我们不知道艾略特从小就迷恋司各特的历史小

说,可是对当时已经凭借英国乡村小说成名的艾略特而言,如此巨大的文学转变特别值得研究者注意。

但本文则试图说明,作为一部历史小说,《罗慕拉》真正关注的却是英国19世纪维多利亚时期的社会思想状况;或者,从一个更宏大的角度看,这部小说讨论的是现代性社会背景下人类精神信仰与伦理生活的问题。《罗慕拉》描绘了文艺复兴时期欧洲社会从中世纪的宗教—政治秩序向人文主义与个人主义社会的转折,而这样的题材在当时具有鲜明的现代性色彩。关于这一点,维多利亚时期著名的文学评论家理查德·赫顿(Richard Hu ton)曾作过非常清楚的解读:“这个故事背后宏大的艺术构思所要揭示的是一个以个人自由为基础的文化与一个已经使我们感到陌生的时代中充满激情的基督教秩序之间的冲突;这与我们当下的处境有着如此之多的相似之处”。^②其实,赫顿所说的“让我们感到陌生的时代”,即中世纪的基督教社会秩序,对于维多利亚时期的思想家而言并不真的如此陌生和遥远。约翰·穆勒(John Stuart Mill)在《时代的精神》(The Spirit of the Age)一书中写道:我们的时代是一个“转折”的时代——“人类已经走出了旧有的制度和信条,但是却还未寻找到新的替代者”——他所指的旧时代并非浪漫主义时期或18世纪,而是中世纪。^③而维多利亚时期重要的思想家包括卡莱尔(Thomas Carlyle)、罗斯金(John Ruskin)、阿诺德(Matthew Arnold),甚至是同时代的小说家萨克雷(William Thackeray)都做过相似的论述。^④

作为从中世纪到现代性社会的转折点,文艺复兴在19世纪欧洲思想界却得到了彼此不同有时甚至是截然相反的评价。具有启蒙背景的思想家如伏尔泰和后来的米歇莱(Jules Michelet)将文艺复兴看作人类走出中世纪的黑暗愚昧和宗教迷信的象征;而反对

的阵营出于不同的缘由,对文艺复兴却大加挞伐。崇尚哥特风格的法国浪漫派(如雨果和夏多布里昂)不喜欢文艺复兴艺术;而对于有新教背景的思想家(如麦考莱等),则认为宗教改革才是现代欧洲社会的起源,而文艺复兴不过是一个充满了异教泛神论以及道德堕落的混乱时期。罗斯金在《威尼斯的石头》(The Stones of Venice)一书中对文艺复兴的批评,更是代表了一种对基督教道德价值与精神秩序的赞美;在他的笔下,文艺复兴(尤其是拉斐尔后期和他之后的艺术)意味着人的道德和宗教理念开始被欲望的放纵和庸俗的趣味所代替,而对于世俗幸福的激情更进一步消解了人内在的精神与价值的维度。^⑤

如果说这些彼此不同的历史阐释构成了《罗慕拉》的思想背景,艾略特对文艺复兴社会与思想的理解则更多地来源于另一个不同的思想传统:孔德(Auguste Comte)的实证主义(Positivism)社会理论。^⑥虽然艾略特也认为文艺复兴构成了人类历史的一个转折点,但是文艺复兴既非人欲的泛滥也不是人类就此走向光明未来的起点。艾略特所借鉴的实证主义思想将文艺复兴定义为人类从“神学时代”(the Theological Age)到“形而上学时代”(the Metaphysical Age)转变的初始,从一个稳定的、被人们普遍接受的中世纪社会—宗教秩序走向一个被理性与怀疑论主宰的现代世界。从实证主义的角度看,历史呈现出的是一个有机和连续的阶段性发展过程,同时它也表现出人类道德意识和伦理秩序的逐步演进与完善。对于孔德来说,中世纪基督教对人类社会也做出了伟大的贡献,它以宗教的形式将道德理念与世俗政治结合起来,从而造就了一种稳定和谐的伦理生活。然而,传统基督教却无法主导一个崇尚科学和理性的现代社会;生活在这个理性与怀疑的新时代里的人们仍然面临同样的任务,即如

何在非宗教的个人主义与理性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一种道德和伦理秩序，如何在发现自我欲望与世俗幸福的同时，又能够安身立命于一种超越个人欲望之上的终极价值体系。我们看到在《罗慕拉》描写的佛罗伦萨共和国里，基督教仍然有着强大的号召力，但中世纪基督教的宗教秩序已经无法与世俗政治相互融合（如小说表现了佛罗伦萨与腐败的罗马教廷之间的激烈冲突）；同时，缺乏终极价值关怀的城邦政治也依旧充斥着阴谋、专制和腐败；而新的思维方式（如反宗教狂热的古典学复兴运动）和新的艺术风格（如小说中画家和雕刻家皮耶罗·狄·科西摩依靠对自然的仔细观察而非传统的宗教形式作为自己艺术创作的基础）已经出现，但是无论是佛罗伦萨的政治生活，古典学术还是新的艺术形式都无法以一个共同的伦理形式和道德体系为依托。对于艾略特而言，文艺复兴所具有的特殊和关键的意义就在于它深刻地反映了现代性社会所面临的价值问题和精神困境。

受孔德实证主义影响至深的艾略特对于她身处的维多利亚社会始终有着这样的思考。《罗慕拉》出版后不久，她在一封给赫顿的信中写道：“我觉得心中有一些很重要很重要的东西要表达出来，但也许只能是以一种磕磕绊绊的方式。意识到它们的存在使我更加珍视任何让我觉得我的作品能够对于读者的人心有所裨益的证明，而受我作品影响的那些人应当不仅接受过智识的教育，更重要的是他们对于人类过去的历史要怀有一种宗教性和道德性的同情与理解，因为历史构成了人类文化一多半的内涵”^⑦。在《罗慕拉》出版两年后，艾略特还写下了一段关于“历史想象”的笔记：“在描绘历史时如实地运用我们的想象力似乎能够极大地帮助我们对于人类现在和未来发展的一切做出判断”。^⑧与艾略特之前的作品不同，在小说

《罗慕拉》的开头，作家很特别地安排了一篇序言（Proem），我们发现序言的内容体现了艾略特本人对于历史小说的理解，即历史小说家必须对特定社会的习俗、思想与制度演变做出详实的描绘，但同时历史小说更重要的任务是要去揭示人类在自身发展的关键转折时刻所呈现的一些共同特点、矛盾、困境和理想。在这篇非常值得艾略特研究者注意的序言开头，艾略特想象了一位代表历史小说家的“黎明天使”在三个多世纪前1492年的春天，飞越欧洲的土地时所看到的景象：他看见了休憩的孩童，劳作的人们，挑灯夜读的学者在苦苦思索和怀疑天上的星空与已逝的圣贤；他看见了那座举世闻名的伟大城市（指佛罗伦萨）：它的强盛和繁荣无与伦比，商业的脉络遍及世界，并有着“充满活力与多样性的社会生活”。^⑨艾略特这番刻意再现历史真实的描述，显然又是在引导读者去思考当时同样正处于世界巅峰的英国，比如序言描写佛罗伦萨所用的词汇如“政治共同体”（commonwealth）以及“会计事务所”（counting houses）等都是当时人们形容英国维多利亚社会时的典型语词和象征。文艺复兴时期人们的精神状态也如同艾略特所属的维多利亚社会一样，“充满了并存而又相悖的内容”，充满了“怀疑、不安和焦虑”。文艺复兴时期的人们面临着—个缺乏统一与和谐的精神世界：文艺复兴的学术以再现希腊罗马的古典文化为自豪，可是人民却必须每日“在圣徒的圣龛面前虔诚地祈祷和忏悔”；不再信仰宗教的学者以“亚里士多德这个异教徒为榜样怀疑一切”，可是他们每天都面对着的，象征末日审判的宗教建筑和雕塑“又使他们对于自我和世俗生活的满足感受到冲击”。^⑩在艾略特的笔下，文艺复兴时期的人们生活在“一个由信仰与怀疑编织而成的罗网之中，他们有着享乐主义者的轻浮，又有着宗教迷信者的恐惧，有一套陈词滥调的说教，

又有顽童般的冲动,有着放纵的激情,又有着对于良心生发出的道德法则的服从,还有着对于未知将来的奇怪预言和无名的畏惧”。在这样的描写中,艾略特笔下的“黎明天使”看到的难道真是一个久远的,或对于维多利亚人们已经“陌生”的社会吗?还是一个能够让他们立刻联想到自身精神困境的历史真实呢?

《罗慕拉》的开头定格在 1492 年的春天,那是佛罗伦萨历史上的一个关键时刻,洛伦佐·美第奇这位文艺复兴时期最著名的佛罗伦萨统治者刚刚死去;在他的独裁统治下的佛罗伦萨,在代表着文艺复兴精神的文学艺术,甚至在政治和商业上都达到了巅峰。然而,这个“共和国”也处于极大的危机之中,世俗化的思想已经侵蚀掉了中世纪基督教社会的基本信仰和秩序,同时也带来了普遍的道德价值的崩溃。文艺复兴让人发现了自我,但是对世俗幸福和个人自由的关注也使得人们彻底失去了作为道德基础并且可以超越自我欲望的价值参照物。佛罗伦萨的“共和国”政治变成了一场纯粹权术的游戏 (game),小说中描写的一个著名历史人物马基雅弗利用一番辛辣的言辞表述了他自己的政治哲学——“不管学者们如何夸夸其谈,世界上只有两种政治模式,一种人们互相撕咬对方,还有一种弱者恭顺地舔舐强者的脚面……他们觉得自己找到了一种全新的政治方案,要我说,只要大人物的衣服下面还是人的肌肤,那么他们的新方案只能有两种结局:撕咬或者舔舐”。^①这种毫无道德理想 (virtue),只崇尚力量 (power) 或 (virtue) 的理论在小说中却真实地描绘了佛罗伦萨在洛伦佐·美第奇死后的政治发展。剑桥历史学派的学者波科克 (J G A Pocock) 在他的巨著《马基雅弗利的时刻》(The Machiavellian Moment) 中精彩地论述了佛罗伦萨共和国政治的价值困境。在波科克看来,佛罗伦萨共和

国当时已经背离了中世纪基督教秩序下的政治模式;佛罗伦萨的城邦政治再也无法依赖基督教神学来获取某种超验价值并且将已经世俗化的政体置于宗教救赎的神示历史之中 (redemptive history); 共和国的政治生活无法再依赖上帝的意志 (Providence), 未来只能是一种不可预知的依靠人自身力量把握的命运 (Fortuna)。这样巨大的历史转变同时也伴随着一系列西方现代政治制度所必须面临的矛盾和困境: 上帝的恩典 (Grace) 与城邦的独立性 (civil politics), 政治与宗教, 人超验的精神生活 (via contemplative) 与世俗的公民生活 (via active) 之间根本性的对立。^② 这样的矛盾和对立在小说《罗慕拉》对于佛罗伦萨政治生活的描写中得到了充分的表现。在艾略特眼中,佛罗伦萨彻底世俗化的城邦政治充满了动荡不安;更重要的是,任何佛罗伦萨已经实践的,或试图借鉴的政治体制 (无论是小说中美第奇的独裁,威尼斯式的寡头家族统治,还是萨瓦诺拉支持的大议会) 最终都无法摆脱为权力、利益以及欲望所驱使的阴谋和斗争。如艾略特所说,在佛罗伦萨,“贪婪和淫秽,欺骗和背叛,压迫和谋杀都是愉快和有用的事情;而且如果手段高明合适,就丝毫没有危险性可言”。^③ 而小说中,萨瓦诺拉 (Savonarola) 试图恢复中世纪基督教的神权政治,以及马基雅弗利宣扬的崇尚权术、价值中立的现实主义观念,都是人类在面临现代世俗政治中存在的价值困境时提出的两种可能选择;同时,艾略特也通过小说告诉读者,无论是萨瓦诺拉彻底否定现代性和个人自由的道德以及宗教狂热,还是马基雅弗利无视道德价值的权力理性,最终都无法解决佛罗伦萨 (或任何其它的现代政体) 所面临的政治困境。

在《罗慕拉》中,还可以与当时佛罗伦萨政治状况相提并论的,是代表文艺复兴精神的古典学术在道德理念上的缺失。小说的男

主人公提托和女主人公罗慕拉的父亲巴尔铎都是好古的，并接受了古典学训练，且自诩彻底摆脱了中世纪宗教狂热的人文主义者。罗慕拉的父亲巴尔铎是个盲眼的老者，终生从事古希腊罗马的研究，可是在艾略特的笔下，他的学问都是些“毫无生气的古旧玩意儿：手稿、残缺的雕像和青铜器”；虽然他教诲罗慕拉不要相信一切宗教的狂热，但是他并没有给予罗慕拉任何可以取代基督教的道德理想（这正是一个“转折”时代的困境）。巴尔铎毕生追求的背后不是任何高尚的理想，而不过是一种巨大的自我野心和欲望：他试图撰写人类在“基督使徒与十字架”时代之前的光荣历史，但是他真正梦想的却只是自己“如纪念碑般永存的名声”。为此，他企盼着独裁者美第奇的资助和保护，就像小说中背叛了他并且回归基督教信仰的儿子狄诺所说，巴尔铎的一切学问不过是“一些死去的玩具，只能依靠世俗的野心和欲望才能苟延残喘……这才是他所钟爱的历史与诗歌的本质”。^⑭而另一个关键人物，后来成为罗慕拉丈夫的提托·美利玛在他的义父巴尔德萨利的教诲下从小就接受了古典学的熏陶，但是提托的学问也不过是他后来参与充满阴谋的共和国政治的敲门砖。后来，提托同样背叛了他的义父，可是他行为的依据似乎正是巴尔德萨利教给他的古典文化与人生观。艾略特告诉我们，提托的人文主义训练使他确信“一切生活的目的不过是获取最大限度的快乐……这才是自然的秩序（the Order of Nature）”；^⑮在他的头脑中，从来没有能够超越个人的幸福（Fortuna）或者引起人良心不安的东西。小说中的提托是一个被缺失了道德理想的人文主义所培养出的，典型的“文艺复兴人”。

如果说巴尔铎、提托和巴尔德萨利代表一种丧失了道德理想的、文艺复兴式的人文主义，那么小说中为批评家们所公认为最有

神采的人物，天主教多明我会修士萨瓦诺拉则代表着这个变动与转折时代的另外一种选择——以极端的激情回归中世纪的宗教—政治秩序，从根本上否定文艺复兴以来人对于自我的发现，对于理性的自信和对于世俗幸福的追求。虽然和马基雅弗利一样，萨瓦诺拉也是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可是我们发现艾略特对这个人物的塑造也明显地加入了作家自己对于英国维多利亚以及欧洲社会精神处境的思考。小说中的萨瓦诺拉从一开始就痛恨他身处时代精神生活的复杂性，厌恶人们的宗教信仰与世俗生活之间的种种冲突。他追求的不是为这个复杂矛盾的世界寻求一个新的道德哲学或新的价值的综合，而是回到中世纪的政治与社会理念中，恢复一个“纯洁”的教会并以其为典范和摹本重建世俗的政体。波科克在他的书中引述了萨瓦诺拉的一句名言：“耶稣基督是一切世俗统治的范型”。^⑯为了达此目的，他坚持圣经的绝对真实性和权威性，并频繁使用超自然的神示与预言直接干预佛罗伦萨的世俗政治。艾略特此处对萨瓦诺拉行为的质疑显然地来自于她自己对基督教的研究与理解。我们知道，早期的艾略特曾经是一名坚定的福音派教徒（evangelicalist），而后来她接受了德国“圣经批评”（Higher Criticism）的影响，并且翻译了大卫·斯特劳斯的《耶稣传》和费尔巴哈的《基督教的本质》两部该学派的代表作品。具有启蒙运动背景的圣经批评试图使用历史学与人类学的方法将圣经中明显具有神话甚至迷信色彩的成分解析出来，并且试图将圣经解读为人类道德伦理演进的一种阶段性的表达与再现。接受了圣经批评思想的艾略特在开始小说创作前就已经放弃了对于神示和彼岸宗教的信仰，就已经经历了这种曾经折磨过许多同时代人的“信仰失却”（loss of faith）的过程。在面临基督教衰落的时代背景下，艾略特后来的文学创作始终是

在寻找和表达一个新的、可以支撑人类道德意识的精神基础。

在小说《罗慕拉》中,艾略特对萨瓦诺拉这个人物的刻画显然反映了19世纪圣经批评以及维多利亚时期科学(尤其是地理学与进化论)的发展对于基督教神学所形成的巨大挑战,以及艾略特本人如何理解这种挑战对于人类道德生活所产生的严重后果。如果在诸多的事实证据面前,维多利亚时期的人们已经无法坚持基督教作为一种神示宗教的绝对真实性,但是又需要继续维系基督教曾经给予社会的一个道德与伦理生活的精神基础,那么唯一可行的方法似乎就是效仿费尔巴哈、斯特劳斯以及其他圣经批评家,将“宗教”(religion)与“宗教性情感”(religiosity)分割开来,并将这种宗教性情感融合于人具体的道德生活之中。我们看到小说中萨瓦诺拉的复杂形象和矛盾性格恰恰体现了人类在失去宗教信仰的条件下重新建立超越个人幸福之上的道德和伦理意识的艰难过程。如历史学家所言,萨瓦诺拉当然是一个虔诚而又狂热,并且以一种极不理智的方式干预世俗政治的修士,他迷信、狂妄甚至虚荣;但是在艾略特眼中,在人文主义道德价值缺失的历史背景下,萨瓦诺拉又代表着“真诚的信仰,对于生活中永恒维度的热切体悟”,代表着由此而生发出的“同情心”以及“将个人的私利与欲望置于人类高贵理想之下”的道德情怀。艾略特在小说中对于萨瓦诺拉的描述始终在批判与敬仰之间维持着平衡。艾略特借马基雅弗利之口,表明萨瓦诺拉发布种种预言与启示(vision)必定会让他玩火自焚,并使他成为自己的宗教迷信与狂热的“牺牲品”——“萨瓦诺拉给了人民威胁和许诺,并让他们相信这一切都来自于上帝,而且他说的一切不只是关于地狱、炼狱和天堂,也关于比萨和大议事会的问题。可是一旦事情的发展与他的愿望相悖,并因此动摇了人民对他

的信仰,那么他权力的根源就立刻成为毁灭他的力量。萨瓦诺拉的行为现在已经积累了三种针对他的仇恨:一是普通人对于那些给他们严格道德约束的人的仇恨,二是意大利的那些更强大的、试图占佛罗伦萨为已有的城邦对他的仇恨,还有就是人民对他的仇恨,因为他大胆地许诺人民此世的幸福,而不是把他的诺言限制在彼岸世界的范围之内。如果一个预言家真想要维持他的权力,那他就得像穆罕默德一样,身后还有着一支军队,当人民对于他的信仰动摇之时,便可以用恐怖的手段来重新激活它”。^①马基雅弗利的辛辣言辞其实点出了问题的关键:佛罗伦萨已经世俗化的政治不可能恢复中世纪的神权结构,一个教士无论多么有影响力,也不可能拥有国家机器(军队);而在此情形下,当宗教直接介入世俗政治(“许诺人民此世的幸福”),无论这出于多么高尚的目的,最终只能招致自身的毁灭。

可是,在另一方面,艾略特却又不断地提醒读者不应该忘记“萨瓦诺拉将自己充满力量的心灵奉祭给人最高尚理想的行为不会是徒劳无功的”。在小说结尾的章节中,当萨瓦诺拉被他的政敌以异端的罪名处以火刑时,艾略特写到“正因如此,萨瓦诺拉更应该被所有人看成是一个殉道者。那些毁灭了他的力量针对的不是他的罪愆,而是他的伟大;不是因为他试图欺骗世界,而是因为他试图使这个世界获得高尚。而在他的伟大之中,他忍受了双重的痛苦:不光是人们的咒骂,法庭的刑具和死亡;他更忍受了从许诺无上荣光的神灵启示跌落到一个充满黑暗的绝望意识的痛苦,而深陷其中的他只能说:‘我无比渺小,而此时无边的黑暗已将我笼罩,但是,我所曾见到的光明却是真正的光明。’”^②艾略特这里关于萨瓦诺拉的评述仍然是语带双关:她充满感情地肯定了萨瓦诺拉的道德目的(她此处的立场与马基雅弗利的“撕咬”政

治哲学截然相反)；但是艾略特又同时指出了萨瓦诺拉执意依赖的所谓“神灵启示”最终带给他的不是希望，而只能是“无边的黑暗”。对于现代性社会所需要的道德价值的精神基础，中世纪的超验宗教已经无法提供（这一判断与马基雅弗利的思想恰恰不谋而合）。在小说的另一处，艾略特这样评论萨瓦诺拉：“的确在人们看来，萨瓦诺拉是要寻求他自己的荣光，但是这来自于他对那个最为高尚的理想的追求，即人自身的道德完善；为了这一目的，他没有使用模糊的劝导，而是尽力使信仰重新成为能够渗透到人类日常生活所有细节之中的巨大精神力量”。^①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在小说中，艾略特反复强调了萨瓦诺拉的“高尚理想”，但却又同样反复地指出这一理想不可能再用任何一种实证宗教来表达和维系。艾略特告诉她生活在现代世界的读者们，支持人道德理想的既不可能是文艺复兴时期以“人”本身为最高价值的哲学与文化理念，也不再可能依赖否定人的理性和消解人自我意识的神示宗教。而对于艾略特这位维多利亚的哲人小说家，这正是小说中一切矛盾和冲突的核心。

对于萨瓦诺拉在解决一个转折时代面临的复杂与矛盾时所采取的简单和复古的方法，艾略特也给予了历史的批判。在现代性的背景下，萨瓦诺拉试图回到中世纪的努力不仅是徒劳的，而且也变成一种野蛮与蒙昧。这一点在小说中非常重要。萨瓦诺拉为了自己和罗马教廷以及美第奇党的斗争，直接干预佛罗伦萨的政治，并出面支持一个似乎是允许最大范围政治参与的政治体制——所谓的“大议事会”。可是，佛罗伦萨血腥的政治斗争并未因此终结，而萨瓦诺拉试图“纯洁”教会和世俗社会的努力，动员出来的却是一群狂热和年轻的“宗教审判者”们（inquisitors）。怀着对文艺复兴和人文主义价值的仇恨，这些人举行了一场“焚烧一切虚荣之物”

的“大篝火”（the Great Bonfire of Vanities），通过罗慕拉的视角，艾略特描绘了这场大火焚烧的一切：除了挨家挨户搜来的狂欢节的面具和服装、女人的假发、口红、镜子、香料等等，还有代表着文艺复兴文化精神的奥维德、薄伽丘、彼得拉克和其他作家的书籍。虽然史实无查，艾略特的想象和描绘却反映了她对于宗教狂热情绪的理性批判。这一立场就像她曾专门撰文讨论过的德国诗人海涅说过的那句名言：“记住，那些敢于焚烧书籍的不会惮于烧死别人”。^②

巴尔铎、提托、巴尔德萨利，也包括萨瓦诺拉，这些人物在小说《罗慕拉》中最终只能生活在自己制造的幻象之中，而小说的女主人公罗慕拉则是唯一一个经历了从单纯到成熟教育（Bildung）过程的人物。与艾略特小说的女性形象一样，罗慕拉需要在磨难与社会生活之中获得伦理意识，但是与她们不同的是，罗慕拉被赋予了一个更为艰巨的任务：在这个从中世纪基督教社会向现代性社会的转折时刻，完成一个新的道德与信仰的综合。罗慕拉的生父是人文主义学者巴尔铎，而萨瓦诺拉则是她的“道德之父”。罗慕拉需要承载的是巴尔铎所代表的自由理性与个人意识以及萨瓦诺拉所代表的道德情感；与此同时，她又必须摆脱人文主义漠视道德价值的精神虚无与萨瓦诺拉充满迷信的宗教狂热。在艾略特的小说中，个人伦理意识的成熟必然要依靠社会性情感的培养；可是在《罗慕拉》这部小说中，罗慕拉的伦理成熟还同时需要她将个体的意识与情感与她所处时代的变迁和所处社会的命运结合起来。作为一个在缺乏温情的家庭中长大并且照顾盲眼老父的女儿，罗慕拉具有许多艾略特小说中女性角色的美德；然而，艾略特也告诉我们，罗慕拉同样也是一个“文艺复兴人”；虽然她没有提托那样自私，但是在她的心目中，“除了个人的情感之外，并没有别的法则”；而家庭生

活的封闭又使她无法真正理解她身处其中的时代与社会。在小说中,只有走出艾略特所说的“纯粹是自然的善良情感”之后,罗慕拉才能真正地获得伦理意义上的真实生活。艾略特告诉我们,正是与萨瓦诺拉的接触,才第一次使罗慕拉体悟到一种完全超越于个人幸福之上的爱与崇拜。小说中,在发现了提托的背叛之后,罗慕拉选择了个人自由并决定离开佛罗伦萨;此时试图逃避的她被萨瓦诺拉发现,并且被要求回到正处于苦难与困境中的佛罗伦萨。有的批评家责难艾略特强迫罗慕拉留在一个没有意义的婚姻之中,是一种典型的维多利亚保守意识形态的体现;但是此问题的另一方面则被忽略了,那就是文艺复兴以来现代性社会对于个人自由这个问题的伦理阐述。艾略特所要批评的是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思想中纯粹以“自爱”为基础的自由观念。当罗慕拉乔装离开提托时,小说并未讳言她所体会到的自由感——“她的头脑中从未有过个人生活之外的爱与崇敬,她没有任何对于人与人在社会中关系的深刻体验”;她要做的就是“获得一种新的生活,一种独处和忍受,但却是自由的生活”。可是,我们又注意到当艾略特描写获得了“自由”的罗慕拉时,她却被表现为一个“灰色的幻影”,仿佛“长长的影子”,一个“令人惧怕的魂魅”:当她获得“自由”的时候,她失去了人的本质;“罗慕拉自由了,然而她却是孤独的”。^①这种“孤独”和不真实的“自由”只有在萨瓦诺拉将她拉回佛罗伦萨之后,在她开始帮助自己正遭受瘟疫和饥馑的城市时,才得以摆脱。

《罗慕拉》这部小说对于艾略特的重要之处在于作家第一次试图把小说人物所具有的同情心与自我意识和更为宏大的历史与社会问题结合起来,试图从政治与社会生活的角度来讨论一个人物的伦理教育过程。罗慕拉后来与萨瓦诺拉的决裂,其实也是小说中

这种尝试的另一个例子。我们知道在塑造萨瓦诺拉时,艾略特在表现他道德理想的同时,也批判了他的宗教狂热与自我野心;而在塑造罗慕拉时,艾略特在让她意识到存在着比个人欲望更为高尚的道德理想的同时,并没有让她因此就抛弃文艺复兴思想中最为核心的价值——对于人自身的尊重和对于理性的信念。当萨瓦诺拉出于政治的机心处死罗慕拉的义父并且宣称“我的党派的事业就是天国的事业”时,罗慕拉决然地说道“上帝的天国比你说的要更加广阔——如果不是这样,就让我和我所爱的人一起置身其外吧!”罗慕拉和她之前一直敬畏的萨瓦诺拉“彼此直视对方,彼此心中怀着相反的情感,彼此有着相反但同样坚定的信仰”。^②在小说中这一极其关键的时刻,罗慕拉的道德信仰已经超出了她的时代所能赋予她的——罗慕拉不再是一个“自爱”的文艺复兴人,也不是一个抛弃人性与理性的宗教徒,她此刻代表着艾略特所向往的那种可以使人超越穆勒所说的“转折时代精神困境”的新道德理想,一种被批评家克诺普玛赫(U. C. Knoepfelmacher)称为“宗教性的人文主义”的新伦理观。

《罗慕拉》绝非一本简单的历史小说,热爱司各特的乔治·艾略特没有模仿她的前辈去撰写一本关于久远过去的生动传说。《罗慕拉》首先是一本关于维多利亚社会精神生活的历史寓言,同时也是一本试图理解现代性处境下个人命运的哲学小说。对于艾略特而言,这本小说的重要意义是不言而喻的。而且,她也明白如此改换小说主题所要承担的风险。在给好友萨拉·亨耐尔的一封信中,艾略特写道:“……必然的,这本书和我过去的作品相比,会面对一个更小的读者群,我自己从来没想过这本书会像我过去的作品一样有吸引力。但是,如果一个人要自由地写出自己不断演变和展开的自我……就不能总是只为一类公众写作”。^③《罗慕拉》这本

被批评家们称为“最不受人们欢迎的艾略特作品”对艾略特的小说写作却具有开创性的意义。《牧师生活图景》、《亚当·比德》、《佛洛斯河上的磨坊》以及几乎与《罗慕拉》同时完成的小说《织工马南》都是在英国乡村生活的情景内讨论人自然天性中的“同情”（*sympathy*）与“自爱”（*egoism*）的问题；被自然、礼俗和传统所规范的乡村生活构成了艾略特讨论道德与责任问题基本的社会学与心理学境域。²⁴ 这些艾略特早期小说中的要素——自然环境，乡村社会结构中人与人之间紧密的联系和交往，根深蒂固的习俗以及人性中与生俱来的心理情感——并不直接接触及更广阔层面上人类历史与伦理生活在现代性社会中的演化过程。但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小说《罗慕拉》的写作成为艾略特文学生涯的转折点。

在《罗慕拉》之后，艾略特的小说主题发生了明显的转变。《菲力克斯·霍尔特》（*Felix Holt*）是继《罗慕拉》之后，艾略特尝试写作的又一本含有政治题材的小说。然而，小说中菲力克斯与埃丝黛的爱情故事与英国当时政治改革运动之间的结合并不成功，似乎写完了《罗慕拉》的艾略特已经很难再回到她早期小说作品的固有模式中去——《菲力克斯·霍尔特》今天读起来就像是《亚当·比德》与《罗慕拉》两者相当笨拙的结合体。而艾略特随后出版的两部小说《米德尔马契》（*Middlemarch*）和《丹尼尔·德隆达》（*Daniel Deronda*）既是她最后的作品，同时也是艾略特，乃至整个维多利亚小说的巅峰之作。《米德尔马契》将所有小说人物的婚姻及个人经历完全放置在一个宏大的社会与政治背景之中加以表现：1832年英国第一次改革法案对乡村传统权力结构的挑战，科学（尤其是医学）进步带给英国乡村守旧风气的冲击，工业革命前后铁路的建设与农民和乡绅之间的冲突等等，都在作品中获得了有

机的描述。虽然小说仍然把“人心”和“情感”放在一个十分重要的位置，但是“人心”的进化或者道德情感的成熟却与整个时代的政治与社会的演变有着极其密切而深刻的联系。艾略特同样为《米德尔马契》安排了一篇前言（*Prelude*），并将其中的小说女主人公多萝茜娅比作现代社会中的圣特丽莎（*St Teresa of Avila*），如果说是中世纪基督教给予了充满激情与理想的圣特丽莎一种实现自我的“史诗般生活”（*an epic life*）的可能性，那么今天的圣特丽莎们则已失去了如此伟大行动（*epos*）的历史舞台。现代社会的发展历程就仿佛一条宽大的河流被分割为无数的涓涓细流，历史上曾经伟大的宗教给了个人理想一个客观和明确的社会秩序，而现代世界则成就了无数个体的自我。可是，我们每一个人如细流般的自我意识，虽然没有了宗教秩序的支持，却依然能够凭借着宗教性的道德情感寻找到个体存在与人类宏大历史经验之间的伦理联系。²⁵ 这是小说中多萝茜娅——一个今天的圣特丽莎——道德经历中所包含的深刻主题，而这一主题正是在小说《罗慕拉》中才第一次被艾略特十分鲜明地表现了出来。在充满争议的后一部小说《丹尼尔·德隆达》中，艾略特描写了德隆达如何找到并回归自己犹太传统的复杂经过，而正是对于历史传统的认识与回归才使主人公超越了他原本简单和“自然天成”的“善良本性”，让他在伦理与政治生活中，寻找到真正的自我意识与个人自由。虽然关于《丹尼尔·德隆达》对犹太传统以及犹太复国主义的处理，批评家历来都持有不同的意见，但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作为艾略特晚年的两部杰出作品，《米德尔马契》与《丹尼尔·德隆达》在表现个人伦理意识的时候，都着重刻画了它与人类历史、传统以及政治生活整体发展之间的紧密关联。对于欧洲社会、宗教和思想史的关注与讨论成为了艾略特晚期小说作品

中一个核心的组成部分,而这一变化就始于小说《罗慕拉》的写作。

在论文的结尾,我想引用《罗慕拉》第21章开头的一段话,来说明艾略特的哲学思考在这部小说以及其后的作品中所具有的关键性作用:当法国国王查理八世的军队逼近意大利之时,佛罗伦萨的政治也面临着新的变局和动荡,而提托与罗慕拉则是刚刚成婚,俩人对于将要到来的一切似乎完全懵懂无知;可就是在此处,艾略特写道:“就像是一棵挂满了花蕾的花树,它的每一个花蕾都必须依靠大树里树液原初而不断的循环才能生存结果,提托与罗慕拉个人的命运也必然地与那些更为广阔的、即将成为意大利历史关键一页的政治与社会现实紧紧地联系起来”。^⑥这一段话也许能够帮助我们理解这本“让她从此步入老年”的小说对于艾略特文学生涯所具有的特殊意义。

国思想家(如麦考莱)对于文艺复兴的解释见第6章“*The Renaissance and Protestant Confusion: England in the 1840's*”,第106—122页;有关罗斯金对于文艺复兴的重要评论见第7章“*The Renaissance as Fall from Grace: John Ruskin*”,第123—155页,以及他的著作*The Stones of Venice*(New York: Da Capo Press, 1960),该书的第三部分“*The Renaissance Period*”,特别是第8章“*Grotesque Renaissance*”,第236—243页,可以看出罗斯金的论述也带有一定的清教色彩,但是其主要的精神仍然是批评艺术(以及现代性生活)对于精神与道德价值的忽视。

- ① George Eliot *Romol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② 赫顿的评论转引自 John Rignall编 *Oxford Reader's Companion to George Elio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344—5页。
- ③ 有关穆勒的评述见 Alan Ryan编 *Mill: The Spirit of the Age: On Liberty, The Subjection of Women*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7, 第5页。
- ④ 有关的评论参见 William Houghton *The Victorian Frame of Min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7, 第1章“*Character of the Age*”,第1—3页。
- ⑤ 关于19世纪欧洲不同的思想流派对于文艺复兴的理解和阐释,参见 J. B. Bullen的重要著作 *The Myth of the Renaissance in Nineteenth-Century Writi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有关启蒙思想家对于文艺复兴的评论见第1章“*The Foundations of Renaissance Historiography: Voltaire and Gibbon*”,第17—27页;第8章“*The Renaissance as Rediscovery: Michelet and Quinet*”,第156—182页;关于法国浪漫派对于文艺复兴的理解参见第4章“*The Renaissance among the French Romantics*”,第59—90页;关于清教背景的英

- ⑥ 关于艾略特对于文艺复兴的理解与她孔德实证主义的吸收,参见 *The Myth of the Renaissance in Nineteenth-Century Writing* 中第10章“*The Renaissance and Regeneration: George Eliot*”。
- ⑦ 关于艾略特给赫顿的信中讨论《罗慕拉》的部分转引自 U. C. Knoepfelmacher *Religious Humanism and the Victorian Novel* George Eliot, Walter Pater, and Samuel Butler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5, 第63页。
- ⑧ 转引自 Avrom Fleishman *The English Historical Novel: Walter Scott to Virginia Woolf*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1, 第158页。Fleishman同样将《罗慕拉》中的人物冲突理解为文艺复兴时期自然主义和个人主义与传统的宗教秩序之间的冲突。Fleishman认为《罗慕拉》代表了艾略特尝试结合两种不同的小说形式的实验:历史小说与道德—心理小说。本文试图说明《罗慕拉》中更重要的变化在于将人物具体的经历与相对抽象的宏大主题(社会与政治变迁)结合起来,并在此基础上描绘个人的伦理和道德成长过程;这才是《罗慕拉》与艾略特之前作品的不同之处。
- 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 见 *Romola* P. 3, pp. 6—8, P. 327, P. 198, P. 149, P. 111, P. 373, P. 541, P. 538, P. 195.
- ⑫ 参见 J. G. A. Pocock *The Machiavellian Moment* Princeton and Lond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特别是第2章“*The Problem and Its Modes: Providence, Fortune and Virtue*”以及第3章“*The Problem and Its Modes: The Vita Activa and the Vivere Civile*”,第31—82页。
- ⑬ 见 *The Machiavellian Moment*, 第111页。
- ⑭ 相关的情节见小说《罗慕拉》第35章(关于佛罗伦萨政治体制的辩论)和第69章(“大篝火”)。
- ⑮ 见 *Romola* 312—4页。这是小说中罗慕拉两回出走的第一次。在发现提托的背叛后,罗慕拉试图逃避,寻

求摆脱与提托的婚姻；路上她被萨瓦诺拉截住，萨瓦诺拉向她指出只身逃离并不能得到自由，只有回到自己的城邦，作为一个公民分担它的苦难，才能获得真实的生活。萨瓦诺拉在这里的确扮演了罗慕拉“道德之父”的角色；而后来，罗慕拉第二次出走却是在与萨瓦诺拉决裂之后；罗慕拉第二次离开佛罗伦萨并非一种逃避，而是在拒绝了萨瓦诺拉的宗教与道德狂热之后，去寻找一种新的信仰的可能性。在小说的结尾处，罗慕拉再次回到佛罗伦萨，她目睹了萨瓦诺拉被处以火刑，也读到了由教会篡改之后公布的萨瓦诺拉的忏悔词；此时的罗慕拉已经能够用一种独立和理性的眼光来评价萨瓦诺拉对于人类道德与伦理生活的意义与价值。

- ② 关于这一极其关键的情节，见 Romola 第 464 页。
- ③ 关于艾略特给好友亨耐尔的信，参见 Oxford Reader's Companion to George Eliot 第 346 页。
- ④ 关于艾略特早期小说创作背后的思想背景，最好的参考文献是她写于 1856 年的一篇讨论德国社会学家 Riehl 的书评《德意志生活的自然历史》（“The Natural History of German Life”）。在这篇文章中，艾略特非常强调传统礼俗（custom）在乡村生活中的重要性，以及现代市民社会背景下的文化阶层如何不能体会礼俗对于农民习惯、情感、语言与世界观的构建作用。艾略特指出一切所谓现代性的进步或改革都必须首先认识到乡村生活所具有的伦理学与心理学特性。艾略特的书评明显具有很强的社会学与人类学关怀，包括她在分析时所使用的重要的概念如“乡村社群社会”（village community）以及“资产阶级市民社会”（Die Bürgerliche Gesellschaft）。这样的社会学认识渗透到了艾略特的早期小说（尤其是《亚当·比德》），并且直接影响了她的创作方法，使她试图在乡村社会的具体习

俗与世界观中表现和阐释诸如“同情”与“自爱”这样的伦理学概念。这样的创作模式（即对于乡村生活的社会学描述与对于心理—伦理学概念的哲理性讨论相互融合）在《罗慕拉》之后才有了明显的改变；比如《米德尔马契》已经不再像《亚当·比德》那样关注英国乡村生活本身的内涵，而是刻意去描写一个被新的时代变迁和潮流所影响和冲击的乡镇生活。而其后的《丹尼尔·德隆达》在很大程度上是一本城市小说，与艾略特早期的小说更加不同。

- ⑤ 关于艾略特使用的这个比喻，见小说《米德尔马契》的“尾声”（Finale）。George Eliot, *Middlemarch*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2000), 第 515 页；虽然艾略特使用的这个比喻是用来形容具有中世纪宗教激情的多萝西娅，但小说所描写的一个带有英雄色彩（epic hero）的女主人公如何最后成为一个平常但却具有成熟道德意识的“凡人”的过程也可以被看成非传统、非宗教的现代性社会自身伦理发展的历史。

[作者简介] 毛亮，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比较文学博士，现为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讲师。近期发表的论文有：《文学阅读模式的伦理想象：亨利·詹姆斯的〈阿斯本文稿〉与〈地毯中的图案〉刍议》《外国文学评论》2007年第1期；《美国民主的“形式”问题：亨利·詹姆斯的〈美国游记〉》《国外文学》2007年第1期。

责任编辑：冯季庆